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天津濱海泰達物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Tianjin Binhai Teda Logistics (Group)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48)

審核委員會組成變更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五日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的公告(「該公告」)。除本文另有定義外，本公告內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程新生先生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而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彭渤女士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委員，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五日起生效至董事會當屆任期屆滿止，並可以膺選連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羅文鈺先生將留任審核委員會委員。於上述審核委員會組成變更後，本公司已符合 GEM 上市規則第 5.28 條有關審核委員會成員最低人數之規定。

承董事會命
天津濱海泰達物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楊衛紅

中國，天津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楊衛紅先生；非執行董事李健先生、彭渤女士、徐志敏先生及鄭宇嬰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程新生先生、羅文鈺先生及彭作文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 GEM 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之日起七天於 GEM 網站 www.hkgem.com 「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刊載。本公告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tbtl.cn。

* 僅供識別